

土地租用协议

甲方：宿 迁 市 公 安 局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宿城区耿车镇大众村村民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一、位置、面积、用途

1、位置：交警耿车治安卡口新选址 1.1085 亩地块的东侧、南侧、西侧、北侧。

2、面积：6.612 亩。

3、用途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合法合规使用。

二、租期

首次租赁期限 20 年，租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。租赁期满后，如甲方继续使用，甲乙双方再继续重新签订土地租赁协议。

二、协议费用及付款约定

1、协议签约费用为 74.9699 万元。

2、协议签订后，甲方 20 日内一次性支付 74.9699 万元。

3、20 年租期满后续租，甲方不再支付土地租金及其他费用。

三、甲方责任

1、甲方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使用土地，出现任何违背法律法规情形由甲方全权负责。

四、乙方责任

1、乙方负责对场地进行整平，达到绿化条件。

五、其他

1、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双方互守协议，任何一方不得违反。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违约方负全部责任。未尽事宜，须经各方协商解决，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协议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人）

2020年10月20日

乙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人）

2020年10月20日